

SAMUEL JOHNSON

[英]塞缪尔·约翰生/著
蔡田明/译

The History of
Rasselas Prince of
Abissinia

——拉赛拉斯王子的故事

幸福谷

幸福谷

——拉赛拉斯王子的故事

The History of Rasselas Prince of Abissinia

[英]塞缪尔·约翰生/著 蔡田明/译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幸福谷/[英]塞缪尔·约翰生著;蔡田明译.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6.5

ISBN 7-80173-542-0

I. 幸… II. ①塞… ②蔡… III. 小说—英国 IV. 1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1929 号

幸福谷——拉赛拉斯王子的故事

著 者 [英]塞缪尔·约翰生
译 者 蔡田明
策划编辑 许 明 张超峰
责任编辑 江 红
出 版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发 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永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1230 32 开
6.5 印张 8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73-542-0/I-087
定 价 16.8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100013
电话:64271187 64279032
传真:84257656
E-mail:icpc@95777.sina.net

作者简介

约翰生(SAMUEL JOHNSON, 1709—1784), 英国十八世纪著名诗人、散文家、批评家和词典编撰家。《幸福谷》(*The History of Rasselas Prince of Abissinia*) 是他唯一的小说创作, 以思想敏锐、构思精巧、笔力雄健、文词优美著称, 在约翰生时代便广为流传, 至今仍然是西方经典文学作品之一。

译者简介

蔡田明, 1956年生。中山大学中文系毕业, 获澳大利亚伊迪斯考文大学历史研究硕士学位, 著有《文学欣赏》、《管锥编述说》、《*Astride, Two Worlds: The Chinese in Western Australia, 1901-1973*》, 译有《约翰生传》、《澳大利亚文学史》等。

一部脍炙人口的探索人生问题的东方传奇故事；
迄今为止写作时间最少而且篇幅最短的一部世
界文学经典名著；

仅此一部，足以让作者鼎立于世界文坛；

这部小说的意蕴相当丰富，在生命价值和人生
意义的开掘上，与《浮士德》有异曲同工之妙。

责任编辑：江红

封面设计： 010-84473188

这是一部脍炙人口的探索人生问题的小说或东方传奇故事。伦敦约翰生博士故居的董事，伯恩先生(J.W.Byrne)，说起在大学选修英国文学课时，正是这本书让他着迷，引导他进入约翰生和鲍斯威尔《约翰生传》的文学大陆，进而使他几十年如一日的收书藏书。他现在拥有这本书罕见的第一版本和其他几十种珍贵版本，有价值连城的约翰生《英文词典》(*Samuel Johnson's Dictionary*)第四版和其他绝版书籍。他为成为东南亚地区最大的约翰生著作收藏家而自豪。

人有所仰，物有所值。一本书使一个人为一位作者具有一种献身事业的精神，如同用尽毕生精力为约翰生博士立传的鲍斯威尔，他每年都读它一遍，足以让人去好奇，去思考，去想像这部作品的魅力，人生的哲学。也许很少人能去做这种精神财富的物力投资，却有许多人读书成了约翰生迷。西方现当代的文学研究者几乎不约而同地肯定，这是一部约翰生著作的入门书。了解这部书的写作背景和它的思想艺术成就，无疑有助于我们后来者继续地去寻找

永远没有完美答案的人生幸福的真谛。这也是这部书值得欣赏并跨越时空的基本原因。

为钱写作

“拉赛拉斯”(Rasselas, 即本书《幸福谷》)写在作者人生中最不幸的一个时期,令人想到他说“除了傻瓜,没有人不为钱写作”的格言,体会小说主人公认为不能从贫穷得到幸福的真实。约翰生这时五十岁,人过中年,已在文坛以诗歌散文和《英文词典》享有盛名,可生活并不富有。1759年1月13日,他在伦敦接到继女信说母亲病危,此时手头拮据。几天前,他已有辞退高夫广场(Gough Square)的租房和变卖一些家物的打算,正考虑能筹一笔钱作路费,回家乡看望母亲,负担医疗费。他即刻把手头所有的十二个几尼随信马上寄去;四天后,他给继女写信提到几天后再筹备一些钱;20日,星期六,他给出版商的信提到他准备出书的计划,题目叫“生活的选择或阿比西尼亚王子的故事”,恳求在星期一晚上得到三十英镑,许诺同时交出书稿。一切心急火燎。23日,当他再次给继女写信时,已得知母亲一两天前已去世,并立即埋葬。一切没能如愿以偿。

约翰生写作为回家探母的动机,后来不无理地说成他为支付母亲葬礼费用而写的目的。批评家曾批评的仓促“结尾”,不能说和这突如其来的死讯无关。设身处地,即使有时间,任何作者也不太可能有情绪去扩大篇幅。后人只能猜想,作者有可能比原设想的结尾更仓促地结束了全书。约翰生失去了再见母亲的机会,却留给了人间这部传世之作。他后来对雷诺爵士说,这是用一周的晚上时

间写出来的,边写边发表,没来得及从头读一遍。大概指的就是上述的这段时间。

书于1759年4月19日没有署作者名正式出版。书题是《阿比西尼亚王子:一个传奇》。作者得到稿酬是一百英镑,出第二版时又收到二十五英镑。小说出版后立即轰动。它是约翰生前见到的自己最受欢迎的一本书。该书广为流传,在当时就被译为法文(1760),荷兰文(1760),德文(1762),俄文(1764),意大利文(1764)等多种文字。1768年首次在美国出版并附有卷首插画。有趣的是,当年出版并随即进行第二版修订之后,约翰生本人直到二十二年后,偶然在一辆马车上看到此书,才急切地重读它,情形如我们古代诗人李清照“今日忽阅此书,如见故人”那般。

厚积薄发

时间的仓促和心情的急切躁动,几乎没有在这部似乎一气呵成的书留下任何大波大折的痕迹,尽管随处可见言为心声,如因列(Imlac)赶回家的那些场景描写,寻求亲人安慰的抒情感叹。这下笔千言,与作者平时写作习惯有关,更与博览群书的作者,早已非常熟悉这个东方传奇故事相连。不仅《波斯传奇》(*The Persian Tales*,即《一千零一夜》,在1704年先有法文译本,后有英文)对约翰生创作有直接启发,而且,早在牛津大学期间,他就读到葡萄牙耶稣传教士洛伯(J.Lobo)1622年到阿比西尼亚(今埃塞俄比亚)旅行写的游记,并把它从格兰德(J.L.Grand)法文本译成英文,于1735年出版;在1752年,距写这篇传奇的七年前,约翰生在《漫步者》专

栏用两篇文章的篇幅，描写一个叫 Seged 王子在快乐园里的十天生活感受。这个王子的故事，在许多关于阿比西尼亚的书里都有记载，而写到的两处细节，显然可见还参考了德国学者 J.Ludolf 和法国医师 C.Jacques 关于这方面描写的作品。十一年前，汤姆逊发表的长篇寓言诗《懒惰城堡》(*The Castle of Indolence*)也对约翰生的构思有重要影响。然而，这些都不能遮盖约翰生作品的原创性。这部被作者称之为“小故事书”(Little Story Book)的写作冲动，有着广泛读书和深思熟虑的基础，厚积薄发，才达到了如此炉火纯青的文境。有文史家考证，在世界文学经典名作中，这部小说不仅是写作时间最少而且篇幅最短的一部。所以当时乃至今天都源远流传，因为它有“简练，丰富和沉思的故事”，充满“包容的思想，敏锐的智慧和人性的魅力”，以及表现人类经验如此自然亲切生动的“语调和风格”。约翰生曾说过，作者祈求读者百读不厌的书，非《堂吉珂德》《鲁滨逊漂流记》《天路历程》莫属。有人说，应在这“三叶草”加上他这一叶。

东西交流的态度

自十五世纪以来,为了经济扩张的需要,寻找新的空间,欧洲人远洋世界,去发现新大陆,脚踏实地或动枪动炮地进入了想像中遥远的东方。不但那里财富、宝石、贵金属和香料对他们有诱惑,而且奇异、古怪、神秘的东方色彩和不同肤色的人群生活也让他们感到好奇。欧洲的先行者写《马可波罗游记》,写关于阿比西尼亚和“幸福谷”的传奇,翻译阿拉伯的故事,为后来者进一步开阔了眼前的世界,同时刺激他们丰富的想像力,尤其鼓舞他们勇往直前的冒险探索精神。此时的东方,总体上说,不论伊斯兰教的东方,还是中国,印度都比欧洲较为先进。郑和七次下西洋,“舳舻千里,旌旗蔽空”,可谓“一世之雄也”。阿拉伯水手更是早已跑遍印度洋。可面对欧洲人的到来,不论文明古国,还是落后部落,他们都在用固有的观

念，或拒绝或抵抗，或缺少开放的眼光或没有容纳的胸襟对待交流使者，结果，东方停步不前，世界终于向西方向欧洲人全面敞开了。

到十八世纪，约翰生写这篇传奇故事时，欧洲已显出他们的兴旺富强，如日中天，无远弗届。书中主人公王子问“欧洲人靠什么变得如此强大？”诗人因列回答说，“知识总是能战胜无知的”。“为什么他们的知识比我们的多，我不知道该用什么理由来解释，除了上帝的神秘意愿。”这清楚表明约翰生也在思考古老东方的落伍问题，尽管书中写到古老埃及让这之前“所有欧洲的灿烂辉煌都黯然失色”，可这决不是他写这部作品的意旨。“欧洲人虽然比我们幸运，可他们并不幸福。”他思考依然是欧洲，想到的是整个人类潜在的危机，如果不是自觉把东方人和他们的智慧作为思想参考，至少他对基督教不是唯一至高无上的智慧还是头脑清醒的。他也少了他那个时代西方人普遍认为白种人是世界主人的思想，如笛福《鲁宾逊漂流记》(1719)这部流行小说所表现的种族优劣的色调。正因为如此，约翰生在十年前写的长诗《人类希望的幻灭》一开篇就说，“要用远大的眼光来瞻顾人类，从中国一直到秘鲁。”尽管这句话据说是当时西方文人在新时代风气下喜欢说的一句口头禅，可这部小说作品里所一再表现出要寻找“新的生活方式”，了解“不同风俗和不同观念的人群”的热情之声，却无疑是作者自觉开放思想的反响回音。尽管“自信、自足、自满是启蒙运动前期一般人的心理状态”，而关注人生大众和人类普遍的生存方式，却是约翰生有别于自满自足的心态而热烈执着追求的一贯思想，如他所说“诗人的任务，是检验类型而不是个体”，而他所要完成的正如培根所言“观察那些强大思想对生命意义的探索”。

值得一提,撰写阿比西尼亚游记的传教士,一般都负有让人皈依信教的使命感。为此,在传教士中,新教徒或异教徒与罗马天主教徒彼此攻讦。约翰生虽然站在新教徒立场一边,可是对天主教游记作者的忠实观察,依然给予肯定,并不过分指责他们传教的目的。同时他意识到,基督教能立足在阿比西尼亚,也只不过是那里全体的一个部分,非完美的部分。在作品里,诗人因列很多时候是代表世俗智者身份的立场说话的,反映作者眼光宏放,不拘一格,不守一家,因此,很难说这部小说作品是在提倡某一教某一派。从伦理和实际上来说,约翰生本人是个坚守道德和执着信仰的人。人们会自然想到他在一些信念和行动上很保守狭隘,导致严格的任性和难得的幽默,可这部作品所体现的精神超出了他思想的局限性,就如同大科学家牛顿对上帝的虔诚信仰也并没有影响他对科学事业做出的巨大贡献。

怀疑主义时代

一些史家习惯称十八世纪为启蒙主义时代。这个时期的欧洲,不仅繁荣富强,而且充满乐观主义。这是因为法国大革命前的欧洲知识分子,掀起了声势浩大的反对封建制度和宗教神学的思想文化革命运动。这个划时代的启蒙运动,把人的“理性”推崇为思想和行为的基础,以此撼动中世纪以来天主教会的权威和封建制度,给人们带来新的希望。与此同时,怀疑主义盛行,如以休谟为代表的不可知论。这类怀疑主义看似与理性主义冤家对头,势不两立,其实,它本身也是积极的批判武器。由于过去那些不可动摇的宗教信

仰,开始分崩离析,过去关于人类命运的现成答案,也都一律值得怀疑并要加以重新思考。把一个大时代贴上一个标签总是有局限的。有学者主张,与其说这个时期是“理性时代”,不如更合理地称为“怀疑论时代”。从这个角度看,政治立场不主张革命,对人类命运多持怀疑态度的约翰生,并非思想保守。同样,理性王国提倡者的伏尔泰,政治立场革命,并非思想不矛盾,在他的一些作品中也持有与约翰生一样健康的怀疑主义色彩。有研究者指出,第九章是暗讽启蒙运动首领卢梭的,对那些自然神论信仰者过分自满的乐观主义进行嘲笑。在其他章节,对卢梭所谓朴素村民具有美德而幸福的看法也多有批评。

启蒙运动思想家伏尔泰写的《老实人》,与这部作品在不同地点却几乎在同一个时间发表,用约翰生自己的话说,若实际上有能互相模仿的时间,恐怕免不了谁抄袭谁之嫌。这表明约翰生承认,他和伏尔泰有共同思想点,尽管两人政治观点很不同。正是由于两部作品同时出现如同孪生兄弟的现象,研究者自然会对它们之间的大同小异或小同大异进行比较,甚至有出版商把它们合并一书出版。当然,也有人更倾向把出走的拉赛拉斯王子与历经磨难成为国王的查第格(伏尔泰的另一部传奇故事《查第格》)作对比分析。

两篇类同有别的故事

在阿比西尼亚,有个峰峦叠嶂,湖光山色的幸福谷。生活在这世外桃源的一位叫拉赛拉斯的王子并不满足。他想像山外有山,幸福在远方。在听了诗人因列对“外面世界”黑暗面的描述后,更有探

索追求的渴望。几经周折后,他和妹妹及诗人因列,还有妹妹的女仆从幸福谷出走,经尼罗河沿岸,到开罗、金字塔、大沙漠等地,一路与各色人群交谈,了解人类的一般生存状态。他们发现本以为能找到的幸福却根本不存在,终于觉悟人们“在做出生活的选择时,忽视了生存”,为此,他们立足当前,筹划未来,返回到阿比西尼亚。

与拉赛拉斯不同,在德国一个男爵家里长大的“老实人”,一直受到他老师邦葛罗斯的影响,相信人生美好,世界至善。然而,老实人和他意中人男爵小姐居内贡德及其老师邦葛罗斯却遭遇一系列坎坷命运。他们颠沛流离,死里逃生,终于感到这个世界并不完善,唯有“工作可以使我们免除烦恼、纵欲和饥寒三大害处”,“种我们的园地要紧”。

从上述这两篇极相似的情节看,面对人类生活选择的困境,两者都用哲理来表达自己的道德思辨,似乎弥漫着“悲观情绪”。鲍斯威尔的解读是,伏尔泰大胆亵渎神明,渲染淘气鬼式的胜利,表现对上帝的不信任,而约翰生则表明那些无法令人满意的现状是暂时的,给人向往永恒的希望(《约翰生传》)。这个解读,肯定了伏尔泰的理性批判精神,也肯定约翰生怀疑主义的积极意义,比起简单地说伏尔泰是“写一个政治清明,黄金遍地的奇异物土,寄托自己的政治理想”(《中国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1982年版,第321页)更切合实际,也与那些一般认为约翰生“厌世”、“缺少反抗斗争精神”的简单说法正相异趣。伏尔泰本人赞扬约翰生这部小说体现的人生哲学“热烈和可爱”,并非“讽刺”。约翰生作品的编辑和评论家希尔(G.B.Hill)就两部类同小说也有一个生动的比较看法。举“飞跳”一节为例,伏尔泰至少会让那位飞行工匠跛脚终生,很有可

能让他当场横尸，可是，约翰生却满足于给他一个灌饱水的下场。这表明约翰生要讽刺或挖苦也不以牺牲人为代价。由此可见，激进还是温和，成为两部作品的分歧焦点，诙谐还是认真，体现它们不同创作的风格。上述横看成岭侧成峰的阅读效果，恰好表现这部小说所具有的耐人寻味的美学效果，与作者深刻的思考和没有肤浅的表现有关。

约翰生没有简单地批判现实，更多地是从人类社会的一般状态来考查，“观察人类的本性”，揭示人类理智与狂热，理想与现实，幻想与实际，问题与答案，原因与结果的纠缠矛盾和无可奈何的情形，给人提供如何对生活方式做出更切实选择的思考线索。在作品表现的任何争论话题中，都呈现表面与实际含义相反相成的“反语”（Irony），如关于婚姻的利弊，有无真正的人生幸福的诸多讨论。有人从悲剧理解它的深刻，有人从喜剧认识它的现实。有人把因列作为约翰生的代言人，有人看重王子与作者的联系。许多研究者主张，要从约翰生一贯的“道德思想”或虔诚立场来加以分析确定，而一些研究者认为，怀疑主义是这部作品体现的主要精神。尽管约翰生本人一贯是虔诚的基督信仰者，平时有坚定的判断力，同时人们也希望或肯定他是个能判断生活选择的大师，可小说本身没有体现出他这方面的特性或武断，留给读者更多的是见仁见智的认识空间。

人生的重要命题

小说提出“生活的选择”的命题，应该说是人类生存的基本命题。尽管在一个时期在特定的阶段，革命或战争经常是人类生活所

面临的必然选择，可在更广大的人群中和在更多的生存时间内，人类是在相对平静相对稳定中过日子的，“人类的生活到处都一样，忍受多，欢乐少”，因此，寻找幸福，这一生命意义的思索，从古到今，活着的人都会面临，都会困惑，都会无奈。

无独有偶，钱钟书那部写在抗战时期却反映人类“基本根性”（包括婚姻）的《围城》，揭示“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的人生矛盾心理，与拉赛拉斯王子逃出去又返回来，异曲同工，貌异心同，是“生活的选择”母题的一种广义延伸。解读《红楼梦》的王国维在《红楼梦评论》中同样得出这样的结论：“故人生者，如钟表之摆，实往复于苦痛与厌倦之间者”。这无疑给约翰生这部英文小说作了一个恰当的中文注解，原来“南海北海，此心同，此理同”（黄人《小说小话》）。由此可见，不论中外古今的作家，他们都关心人类自身的生活选择，都重视幸福在哪里这一生命意义问题的思索。也许从这个角度来理解，更能看出这部质问和思考生活的作品的思想光辉，看到约翰生“给人向往永恒的希望”。

凡事从时间的远近看，都会有不同的结果。如果把他写的长诗《人类希望的幻灭》与小说联系在一起，有人把两者关系称为诗歌的散文化或小说的诗歌化，比照当下已是理性的世界，所谓“悲观厌世”的约翰生，不但体现了对十八世纪乐观主义的积极批判的斗争精神，嘲讽那些语言巨人行动矮子的哲学家和“未来引路人”，而且表明对理性王国大胆怀疑的卓识远见，“有成百上千的习以为常的争论，理性从来也作不了主。”理性并不能制止人类本能的疯狂，战争依然比从前更癫狂地在理性大国中存在，“幻想狂热的危险”即理性的疯狂，证之于“文革”的狂热，今天若起这位二百年前的作

者于地面，曾经历理性的疯狂时代的我们对他能说些什么。

关于“生活的选择”是个抽象的命题。如果没有具体媒介去表现它，仅具有抽象的意义，甚至不会有什么特别意味。这部小说的思想性，体现在作者精致的艺术构思和优美的语言文字，因此，才具有了它永恒的历史和文学价值。

以浪漫形式反浪漫幻想

作品的“开头”如童话般的场景，给人以浪漫的传奇和东方的色彩。在幸福谷里，“世界的千姿百态与大自然的美丽娇娆，水乳交融地融合在一起，一切都那么纯真无瑕。”然而，作者没有随这个背景，展开当时流行在东方故事里的浪漫情节或意外幸运；尽管表面沿用“故事套故事”的传奇手法，却没有导致小说的悬念和刺激。不妨说，作者用浪漫的形式反浪漫。

有评论家指出，小说几乎从一开始就压制浪漫的想像，由因列给王子介绍外部世界的描述，就确定了幻象的危险，迫使读者意识到，世上不存在着一种完美的幸福。本来“开头”写幸福谷的东方景物，可以继续一路下去，让故事更风光情趣，可是作者无意于此，后来也少有刻意风景描写。如研究者发现，开罗的叙述，沙漠草地的描写，也不过是伦敦的角度，英国的现实；或幸福谷就是《圣经》伊甸园的照搬。写到尼罗河和金字塔，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文史批评家麦考莱，曾偏向地赞赏约翰生的谈话而不是他的写作，也注意到小说人物谈论牛顿的“引力定律”，探讨两人自由恋爱的结婚过程，都不可能发生在当时的东方。尽管如此，他认为，即使作家让